一表读懂涉企政策

|  |
| --- |
| 《昆明市西山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 |
| 序号 | 政策具体措施 | 细化措施 | 有效期 | 申报要求 | 责任单位 | 责任科室 | 具体负责人 | 联系电话（座机） | 备注 |
| 1 | 提高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采购比例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货物服务类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 | 由文件印发之日起执行 | 由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西山区财政局 | 国资管理科 | 白吉榕 | 0871-68228478 | 提高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采购比例 |